

2017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標語、標誌與吉祥物」設計徵選活動第2次評選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4 月 23 日(五)下午 5 時 0 分

地點：本機關四樓 401 會議室

主持人：簡委員余晏

記錄：羅慧甄

出席委員：吳委員欣珮、丁委員若亭、廖委員軍豪、周委員育如、陳委員俊良及
楊委員佳璋

請假委員：吳委員達坤及蔡委員慧貞

列席人員：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籌備委員會及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綜合行銷科業務相關人員

一、會議過程與討論：

- (一) 本案於 104 年 3 月 24 日召開第 1 次評選會議，並自初審合格作品選出 10 件入選作品進行 i-Voting，票選活動自 104 年 4 月 2 日起至 4 月 22 日止，票數統計如下：

										
編號	X00012	X00079	X00195	X00234	X00264	X00310	X00311	X00312	X00339	X00346
票數	2,538	433	2,867	2,009	1,214	495	154	276	688	692
排序	2	8	1	3	4	9	10	7	6	5

- (二) 經評選委員討論，由於三者(標語、標誌與吉祥物)皆無法達到需求與設計水準，惟因第 1 及第 2 名吉祥物皆為黑熊，故同意吉祥物以黑熊為方向進行設計，並建議 2 方案，如下：

1. 第一案：建議決選從缺，第 1 至 5 名，每名獲 8 萬元設計費，第 6 至

10 名，每名獲 5 萬元設計費。

2. 第二案：建議核定第 1 名，依簡章規定給予決選 40 萬元設計費，第 2 至 5 名，每名獲 8 萬元設計費，第 6 至 10 名，每名獲 5 萬元設計費。

二、 提案與討論結果：

- (一) 考量 2017 臺北世大運後續使用與 CIS 運用，評選委員針對投稿作品提供優化建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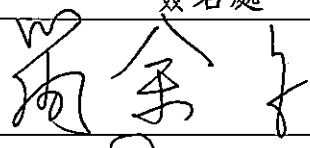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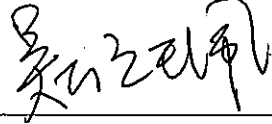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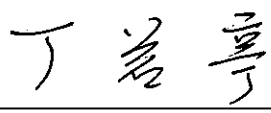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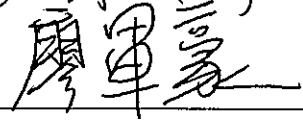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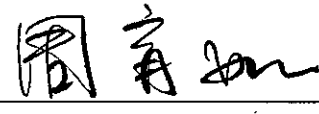
1. 查第 3 名與第 5 名之吉祥物，考量有類似作品之疑慮，建議不予優化，其餘作品則可作為靈感發想，交由後續專業廠商進行設計與優化。
2. 另標誌部分，由於 10 組皆設計過於複雜，建議重新設計。

- (二) 評選委員考量給予決選獎金卻最後不使用，易造成民眾誤會與引起爭議，**仍強烈建議決選獎從缺**，也不影響後續運用與設計，並應交由後續專業設計進行評估與嚴格把關。

三、 臨時動議：(無)

四、 散會。(下午 7 時 20 分)

全體委員簽名

委員姓名	職業	簽名處
簡委員余晏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局長	
吳委員欣珮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副局長	
丁委員若亭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副局長	
吳委員達坤	臺北國際藝術村藝術總監	請假
陳委員俊良	自由落體設計公司負責人	
廖委員軍豪	臺灣設計周總召集人	
周委員育如	水越設計公司總監	
蔡委員慧貞	知本形象廣告有限公司總經理	請假
楊委員佳瑋	樺致形象設計有限公司創計總監及負責人	